|  |
| --- |
| 公私場所名稱：  |
| 地 址：  |
| 所屬行業名稱： 電話：  |
| 管 制 編 號 ： |  |  |  |  |  |  |  |  |  |  |
| 申 請 日 期 ： 年 月 日 |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申 請 資 料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申請檢核表 表ＡＰ－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公私場所名稱 |  | 2.管制編號 |  |  |  |  |  |  |  |  |
| 3.申請或公告類別(1)許可申請項目：□新增(設) □變更 □許可證毀損滅失或基本資料異動換補發(2)公告類別：□第一類 □第二類(乾洗作業製程) □第二類(非乾洗作業製程) (3)是否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或符合空氣污染防制法第六條相關規範：□屬應實施環境影評估 □屬應進行空氣品質模式模擬 □屬應採行最佳可行控制技術或最低可達成排放率控制技術 |
| 4.申請文件(請勾選)：一、***應檢附***之申請文件：(※屬許可證毀損滅失或基本資料異動換補發者僅檢附表C)□1.公私場所基本資料表(表C) □2.公私場所製程摘要表(表C-A1)□3.技師簽證事項保證書(表AP-B) □4.空氣污染防制計畫，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一)**二、依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應符合法規規範之檢附文件：□1.公私場所差異對照表(表AP-D) (許可申請項目屬變更/換發許可證首頁者，應檢附)□2.環境影響評估核准文件有關空氣污染相關承諾部份(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法」者，應檢附)□3.符合空氣品質模式模擬規範證明文件，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二)**(達「新(增)設或變更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規模」者，應檢附)□4.未採用公告最佳可行控制技術附表所列技術或最低可達成排放率控制技術應檢具之文件，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三)**(符合法規「固定污染源最佳可行控制技術」規範或「最低可達成排放率控制技術」規範，但未採行公告最 佳可行控制技術或最低可達成排放率控制技術者，應檢附)□5.監測設施設置計畫書(符合「公私場所應設置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及與主管機關連線之固定污染源」且未設置或未符合規定者，應檢附)□6.工商機密審查之核准文件 (依「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及工商機密審查辦法」審查通過者，應檢附)□7.改善排放空氣污染物總量及濃度申請或核准證明文件□(1)檢附核准證明文件 □(2)本次一併提出申請□8.許可證毀損或滅失之證明文件 (許可證毀損、滅失換補發許可證者，應檢附)□9.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四)** | 頁次 |
|  |
| 5.本次申請製程排放之空氣污染物名稱及總排放量 |
| 製程編號及名稱 | **SOx** | **NOx** | **TSP** | **VOCs**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污染物排放總量(公噸/年) |  |  |  |  |  |  |  |  |  |
| 6.保證書申請人 今代表 (公私場所名稱)在法律之約束下，保證本申請表及所附申請文件，係在本人指導及監督下，經由本人確認合適之人員，妥善收集、整理及評估所得。據本人對此申請文件之作業要求及本人最佳之認知與信心，本人保證本申請書件相關資料全屬真實、精確及完整，本人深知申報不實資料將受最嚴重之法律處分，如有故意申報不實並可判處刑事罰金及坐監之規定。本人並保證一定遵守該許可之規定。日後如經主管機關查核證實有功能不足、未正常操作或未依許可內容排放等情形，本人承認知悉且同意主管機關之認定，並自主管機關認定之始日起，依行政罰法規定，按違反義務所得利益加重裁罰。此 致縣(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申請人(負責人)簽名： 職稱： 蓋章： 專責人員簽名： **蓋章： （無專責人員之公私場所，不須簽章此欄）****公私場所名稱(加蓋**公司印章)：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申請許可證之污染源應填具申請檢核表，連同相關檢附文件***一式三份***送交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為之。 |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申請文件資料列表**

| 項次 | 資 料 名 稱 |  檢 附 資 料 內 容 | 頁次 |  |
| --- | --- | --- | --- | --- |
| (一) |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 □公私場所申請製程資料表 (表ＡＰ－Ｍ)□公私場所污染防制／計畫目標 (表ＡＰ－Ｇ)□公私場所環境座落圖說 (表ＡＰ－Ｙ０１)□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說 (表ＡＰ－Ｙ０２)以下資料表依申請之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特性檢附□公私場所製程設備資料表 (表ＡＰ－Ｅ)□公私場所製程粉粒狀物料輸送設施接駁點摘要表 (表ＡＰ－Ｃ)□公私場所粉粒狀物料堆置場資料表 (表ＡＰ－Ｘ)□公私場所有機溶劑全廠(場)使用資料表 (表ＡＰ－ＯＳ)□公私場所廢氣燃燒塔資料表 (表ＡＰ－F)□公私場所設備元件資料表 (表ＡＰ－Ｏ)□公私場所揮發性有機液體儲槽資料表 (表ＡＰ－Ｔ)□公私場所揮發性有機液體裝載場資料表 (表ＡＰ－Ｌ)□公私場所廢水處理場資料表 (表ＡＰ－Ｗ)□公私場所油水分離池資料表 (表ＡＰ－Ｉ)□公私場所防制設備資料表 (表ＡＰ－Ａ)□公私場所排放口資料表 (表ＡＰ－Ｐ)□公私場所設置工程進度及設置施工期間污染防制設施說明表 (表ＡＰ－S) |  |  |
| (二) | 進行模式模擬證明符合容許增量限值者，應提報之相關文件 | □符合空氣品質模式模擬規範證明文件□模擬範圍之地形圖影印本□排放設施及排氣基本資料(模式所需)□模式輸入(出)參數說明文件及電腦檔□其它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之文件 (名稱： ) |  |  |
| (三) | 應採用最佳可行控制技術或最低可達成排放率控制技術，而未採行公告最佳可行控制技術或最低可達成排放率控制技術附表所列可行控制技術者 | □污染減量說明資料□減量措施或防制設施之相關操作參數、紀錄方式及頻率□質能平衡或其他計算說明資料□其它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之文件 (名稱： ) |  |  |
| (四)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影本 | □工廠登記證影本□公司設立(變更)登記表影本□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影本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其它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文件影本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 請依據應檢附之申請表附件資料表於"資料內容”勾選，並就該表格右下方之頁次編碼填寫頁次欄位

公私場所基本資料表 表 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名稱 |  | 2.管制編號 |  |  |  |  |  |  |  |  |  |  |  |  |
| 3.地址 |  縣 鄉 鎮 村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區(市) (里) |  |  |  |  |
| (地號) |  縣 鄉 鎮 段 小段 號  (市) 區(市) |  |  |  |  |
| 3a.鄉鎮代碼 |  |  |  |  |  | 3b.郵遞區號前三碼 |  |  |  | 4.傳真號碼 |  ( ) |  |  |
| 4a.電話 |  ( ) ，( ) | 5.聯絡人姓名 |  | 5a.職 稱 |  |  |  |
| 5b.聯絡人電話 |  ( ) | 5c.聯絡人電子信箱 |  |  |  |  |
| 5d.聯絡人手機 |  | 6.代理人姓名 |  | 6a.職 稱 |  |  |  |  |
| 7.負責人姓名 |  | 7a.職 稱 |  | 7b.身份證號 |  |  |  |  |  |  |  |  |  |  |  |  |  |
| 7c.負責人地址 |  縣 鄉 鎮 村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區(市) (里) |  |  |
| 8.統一編號 |  |  |  |  |  |  |  |  | 9.資本額 | 元 |  10.員工人數 人 |  |  |  |
| 11.工廠登記證編號 |  |  | － |  |  |  |  |  |  | － |  |  | 12.其他證書字號 |  |  |  |  |
| 13.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14.開始營運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  |
| 15.大門位置之經緯座標 | 東向TM2座標 北向TM2座標 | 16.母公司或上級機關(構)名稱 |  |  |  |
| 17.用地類別 |  | 17a.代碼 |  |  | 18.所在工業區名稱 |  | 18a.代碼 |  |  |  |
| 19.行業別代碼 |  |  |  |  | 及 |  |  |  |  | 20.用地總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
| 20a.作業用地總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20b.作業總樓板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
| 21.所有權分類 |  □民營事業 □公用事業 □縣(市)營事業 □省(市)營事業 □國營事業 |  |
| 22.行業分類 |  □發電業 □行政機關、學校、研究機構 □農林漁牧一次產業 □商業及服務業 □工業、營造業 |  |
| 23.防制區級數 | SOx：\_\_\_\_\_\_\_\_級 | PM10：\_\_\_\_\_\_\_\_級 | PM2.5：\_\_\_\_\_\_\_\_級 | NOx：\_\_\_\_\_\_\_\_級 | O3：\_\_\_\_\_\_\_\_級 |  |
| 24.專責人員應設置 | □專責單位 □甲級人員 □乙級人員 □不需設置 |  |
| 25.須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 |  □水污染防治 □空氣污染防制 □廢棄物清理  □環境影響評估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噪音管制 □土壤污染 |  |
| 26.符合之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法規(請填寫法規名稱，不足時影印另紙填寫檢附) |  |
| a.法規名稱 |  | b.法規名稱 |  |  |
| c.法規名稱 |  | d.法規名稱 |  |  |
| e.法規名稱 |  | f.法規名稱 |  |  |
| 27.場所平面配置圖 | 檢附於附圖ＡＰ－Ｙ02 | 28公私場所附近相關位置圖 | 檢附於附圖ＡＰ－Ｙ01 |  |
| 29證明文件 | □檢附負責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依25.項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檢附環保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水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制/廢棄物清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請檢附環保機關核發具許可證號之許可證首頁或證明文件影本※環境影響評估：請檢附環境影響說明書、評估書及審查結論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表C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 | 名稱 : 與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廠名、公司名稱、營利事業名稱相同，如為地方廠，需為公私場所全名並含廠名，不可簡寫。管制編號 : 請依當地主管機關給予之管制編號填寫，如不知所屬管制編號請詢問當地環保機關。地址/地號:與工廠登記證上所登記之廠址、公司所在地、營業所在地相同。倘尚無地址者可填寫地號。a.鄉鎮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一、「鄉鎮代碼表」填寫。b.郵遞區號前三碼:請參閱代碼表二、「郵遞區號代碼表」填寫。傳真號碼 : 公私場所所在地之傳真號碼，應包含區域號碼。a.電話:事業所在地之電話號碼，並應包含區域號碼。聯絡人姓名 : 負責與環保單位聯絡協調的人員姓名。a.職稱:聯絡人之職務名稱。b.聯絡人電話: 填寫負責與環保單位聯絡協調人員之電話號碼，並應含區域號碼。c.聯絡人電子信箱：請填寫該聯絡人之電子信箱。D.聯絡人手機：請填寫該聯絡人之號碼。代理人姓名 : 聯絡人不在時的職務代理人姓名。a.職稱:代理人之職務名稱。負責人姓名 : 應與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或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代表人、負責人姓名相同，或貴公私場所之廠長亦可代表負責人。a.職稱:負責人的職務名稱。b.身分證字號:負責人的身分證字號。c.住址:負責人身分證上所登記之戶籍地址。統一編號 : 應與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上所登記之統一編號相同。資本額 : 應與公司執照、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資本額相同。員工人數 : 請填寫公私場所現有全職員工人數，包含採人力仲介方式之員工，不包含兼職人員。工廠登記證編號 : 應與經濟部工廠登記證之編號相同，公私場所如非屬工廠，則本欄可免填。其他證書字號 : 請填寫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證書字號，如醫院需填寫衛生單位許可證件字號。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 請填寫公私場所核准設立登記日期。若為新設立公私場所，本欄可不須填寫。開始營運日期 : 請填寫公私場所開始營運生產日期。若為新設立公私場所，本欄可不須填寫。大門位置之經緯座標 : 請參考二萬伍仟分之一地形圖、伍仟分之一航照圖、或具有GPS定位功能之電子設備，針對公私場所大門正中央所在位置進行座標定位，並以TM2(二度分帶投影坐標)-TWD97(1997台灣大地基準)格式填寫。倘公私場所以TM2-TWD67格式進行定位，應以下列公式轉換為TM2-TWD97格式填寫。倘TWD67座標為(X67，Y67)，則TWD97座標依下列公式計算TWD97座標:(X97＝X67+ 828，Y97＝Y67- 207)母公司或上級機關(構)名稱 : 如上級機關為公營企業，則填上級機關(構)名稱;如有母公司則填寫母公司名稱，如無則本欄免填。用地類別 : 請填寫公私場所用地類別。代碼請參閱代碼表三、「用地類別代碼表」填寫。所在工業區名稱及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四、「工業區名稱代碼表」填寫。行業別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五、「行業別代碼表」填寫，如公私場所同時屬兩種以上行業，則請分別填寫。用地總面積 : 填寫公私場所周界範圍內之所有土地面積。a.作業用地總面積:公私場所用地面積內實際作業 (包含堆置場、廠房、處理場、辦公大樓‥‥等) 所使用之土地面積。b.作業總樓板面積:公私場所作業用地包含樓層樓板之總面積。所有權分類 : 請依適合公私場所所屬之所有權分類勾選之。行業分類 : 請依適合公私場所所屬之行業分類勾選之。防制區級數：請依序填寫公私場所所在地之SOx、PM10、PM2.5、NOx、O3防制區級數。a.請勾選專責人員應設置之等級。b.請填寫專責人員設置之批次。須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 : 請依目前公私場所產生之污染狀況，及現行環保相關法規規定，填寫須適用之污染防治法規。應符合之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法規: 請填寫公私場所應符合空氣污染防制相關之法規名稱。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 : 請繪圖於AP-YO2，公私場所內部相關作業區、污染防制設施區，並標明固定空氣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排放囗及有害廢棄物儲存、處理設施，以及主要道路、大門口等重要設施。謂參考AP-YO2「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說」之範例。公私場所附近相關位置圖 : 請繪圖於AP-YOl，說明以公私場所為中心2公里範圍內之、地形、方位、主要道路、建築物名稱，及鄰近工廠、學校、醫院等。請參考AP-YOI「公私場所環境座落圖說」之範例。證明文件 : 請依表內所要求之事項檢附各項證明文件。其中環保機關核發之許可證首頁影本係指依據25勾選結果檢附目前公私場所已取得環保機關所核發之許可證首頁影本。 |

公私場所製程摘要表 表Ｃ－Ａ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欄中有虛線者請參考相關代碼將代碼填入空欄中) | 管制編號 |  |  |  |  |  |  |  |  |
| 1.編號 | 2.製程名稱 (代碼) | 3.固定污染源許可申請情形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表C－A1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123 | 請將公私場所內所有製程予以編號，並填入本欄中。請填寫該製程實際名稱及製程代碼 ; 代碼請參閱代碼表六、「製程分類及代碼表」填寫，並講參考以下範例說明。請勾選各製程之申請情形，若該製程已申領許可證，請一併填報其許可證號。* 範例

(填表前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欄中有虛線者請參考相關代碼將代碼或設備編號填入空欄中) |
|  | 1.編號 | 2.製程名稱及代碼 | 3.固定污染源許可證申請情形 |  |
| M01 | 煉鋼程序(1-03-017) | ˇ本次申請 |
| M02 | 鍋爐蒸氣產生程序(2-02-000) | ˇ未提出申請 |
|  |  |  |
|  |  |  |
|  |  |  |
|  |  |  |
|  |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技師簽證及保證書 表ＡＰ－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管制編號 |  |  |  |  |  |  |  |  |
| 1.簽證申請別 |  □a.設置 □b.變更  |
|  2.簽證對象公私場所名稱：  縣 鄉 鎮 村地址： (市) 區(市)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
|  3.保證書本技師依「技師法」規定之執業範圍簽證本案，係以本技師最佳之專業知能，對公私場所申請許可範圍之申報資料依「環境工程技師簽證規則」之相關規定確實查核結果，無保留意見，在所有相關文件上簽名保證，並加蓋執業圖記，以保證資料係在本技師監督下，按照法令之規定，進行資料蒐集及評估。基於本技師之調查，本申請書件相關資料全屬正確完整。本技師知悉，提交虛偽資料應受法律制裁及負相關法律責任，並應依法受懲處。技師姓名(簽證人)： 簽章： 技師執業執照核准字號：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技師公會名稱： 技師公會會員證會籍編號： 執業機構名稱： (加蓋執業圖記) 縣 鄉 鎮 村執業機構地址： (市) 區(市)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執業機構電話： 傳真： 簽證日期： 年 月 日 |
|  | 頁 次 |  |

公私場所 差異對照表 表AP-D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前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 | 管制編號 |  |  |  |  |  |  |  |  | 製程編號 | M |  |  |
| 一、變更或異動內容　 | 二、原許可證內容 | 三、本次變更/異動後說明 | 四、檢附表格 |
| □基本資料 | 項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項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表C |
| 許可證內容 | □原(物)料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產品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燃料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製程或污染源設備 | E\_\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E\_\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空氣污染防制設備 | A\_\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A\_\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排放管道 | P\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P\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其他\_\_\_\_\_\_ |  |  |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表AP-D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一二三四 | 請勾選涉及變更或異動之內容。請依勾選選項目依序詳細填寫原許可證內容與本次變更或異動後之名稱或用量之差異對照。請依據變更或異動項目填寫所檢附之表格名稱。屬基本資料異動者，請檢附表C。屬許可證內容變更或異動者，請依據變更或異動項目檢附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內之相關表格。 |

|  |
| --- |
| 公私場所名稱：  |
| 地 址：  |
| 所屬行業名稱： 電話：  |
| 管 制 編 號 ： |  |  |  |  |  |  |  |  |  |  |
| 申 請 日 期 ： 年 月 日 |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證

申 請 資 料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證申請檢核表 表ＡＰ－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公私場所名稱 |  | 2.管制編號 |  |  |  |  |  |  |  |  |
| 3.申請或公告類別：(1)許可申請項目：□a.設置(變更)完成 □b.許可證內容異動重新申請 □c.許可證內容異動換發許可證內容 □d.公告前已設立□e.三個月完成設備安裝或建造同時申請設置及操作 □f.產能或產品快速變動 □g.許可證毀損滅失或基本資料異動換補發□h.簡易許可證 ※許可申請項目屬a.~c.及g.者，請填寫：(原)許可證書字號( ) \_\_\_\_\_\_\_\_\_\_ 字 \_\_\_\_\_\_\_\_\_\_ 號(2)公告類別：□第一類 □第二類(乾洗作業製程) □第二類(非乾洗作業製程) □第三類(3)是否併同申請燃料使用許可證：□是 □否(4)是否屬應實施三級防制區既存固定污染源應削減污染物排放量之準則對象：□是 □否 |
| 4.申請文件(請勾選)：一、***應檢附***之申請文件：(※本項資料屬異動換發許可證內容者得不檢附 / 屬許可證毀損滅失或基本資料異動換補發者僅檢附表C)□1.公私場所基本資料表(表C) □2.公私場所製程摘要表(表C-A1)□3.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空氣污染防制計畫差異說明書/空氣污染防制設施說明書/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差異說明書，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一)**□4.試車計畫書□5.空氣污染排放檢測計畫書二、依公私場所符合之法規規範之檢附文件：□1.公私場所差異對照表(表AP-D)(設置後操作申請內容與設置許可差異、操作許可證內容異動重新申請或換發許可證內容、換發許可證首頁者，應檢附)□2. 環境影響評估法審查通過之書件 (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法」者，應檢附)□3.產品或產能快速變動資料表(表AP-Q) (產品或產能快速變動者，應檢附)□4.監測設施說明書及連線計畫書 (屬公告「公私場所應設置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及與主管機關連線之固定污染源」且未設置者，應檢附)□5.符合燃料成分標準之證明文件 (屬應符合「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燃料管制及成分標準」者，應檢附)□6.工商機密審查之核准文件(依「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及工商機密審查辦法」審查通過者，應檢附)□7.可證明符合三級防制區既存固定污染源應削減污染物排放量之準則之最近一年檢測報告或其他文件(符合法規「三級防制區既存固定污染源應削減污染物排放量之準則」規範者，應檢附)□8.足供抵換污染物增量之排放量證明文件(屬本法第八條第三項者，應檢附)□9.改善排放空氣污染物總量及濃度申請或核准證明文件 □(1)檢附核准證明文件 □(2)本次一併提出申請□10.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 (屬公告應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專責單位或人員之公私場所者，應檢附)□(1)檢附設置核准證明文件 □(2)本次一併提出申請，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二)**□11.空氣污染減量措施或控制設備相關證明文件，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三)** (申請許可證內容異動換發許可證內容者，應檢附)□12.異動所需之工程期程相關文件 (許可證內容異動重新申請操作許可證者，應檢附)□13.許可證毀損或滅失之證明文件 (許可證毀損、滅失換補發許可證者，應檢附)□14.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四)**(惟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證明文件申請規定，須檢具環保機關核發之許可文件時，得於通知領證時檢具)□15..審核機關核准之設置證明文件(屬第三類申請簡易許可者，應檢附)□16.其他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之文件 | 頁次 |
|  |
| 5.本次申請製程排放之空氣污染物名稱及總排放量 |
| 製程編號及名稱 | **SOx** | **NOx** | **TSP** | **VOCs**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污染物排放總量(公噸/年) |  |  |  |  |  |  |  |  |  |
| 6.保證書申請人 今代表 (公私場所名稱)在法律之約束下，保證本申請表及所附申請文件，係在本人指導及監督下，經由本人確認合適之人員，妥善收集、整理及評估所得。據本人對此申請文件之作業要求及本人最佳之認知與信心，本人保證本申請書件相關資料全屬真實、精確及完整，本人深知申報不實資料將受最嚴重之法律處分，如有故意申報不實並可判處刑事罰金及坐監之規定。本人並保證一定遵守該許可之規定。日後如經主管機關查核證實有功能不足、未正常操作或未依許可內容排放等情形，本人承認知悉且同意主管機關之認定，並自主管機關認定之始日起，依行政罰法規定，按違反義務所得利益加重裁罰。此 致縣(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 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申請人(負責人)簽名： 職稱： 蓋章： 專責人員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_ 蓋章： （無專責人員之公私場所，不須簽章此欄）公私場所名稱(加蓋公司印章)：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申請許可證之污染源應填具申請檢核表，連同相關檢附文件***一式三份***送交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為之。 |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證申請文件資料列表**

※請依據應檢附之申請檢核表附件資料表於"資料內容”勾選，並於"頁次”欄位註明文件之頁次編碼

| 項次 | 資 料 名 稱 | 應 檢 附 資 料 內 容 | 頁次 |  |
| --- | --- | --- | --- | --- |
| (一) |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空氣污染防制計畫**差異**說明書**(僅需檢具差異部份即可)**空氣污染防制設施說明書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差異**說明書**(僅需檢具差異部份即可)** | □公私場所申請製程資料表 (表ＡＰ－Ｍ)□公私場所污染防制／計畫目標 (表ＡＰ－Ｇ)□公私場所環境座落圖說 (表ＡＰ－Ｙ０１)□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說 (表ＡＰ－Ｙ０２)以下資料表依申請之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特性檢附□公私場所製程設備資料表 (表ＡＰ－Ｅ)□公私場所製程粉粒狀物料輸送設施接駁點摘要表 (表ＡＰ－Ｃ)□公私場所粉粒狀物料堆置場資料表 (表ＡＰ－Ｘ)□公私場所有機溶劑全廠(場)使用資料表 (表ＡＰ－ＯＳ)□公私場所廢氣燃燒塔資料表 (表ＡＰ－F)□公私場所設備元件資料表 (表ＡＰ－Ｏ)□公私場所揮發性有機液體儲槽資料表 (表ＡＰ－Ｔ)□公私場所揮發性有機液體裝載場資料表 (表ＡＰ－Ｌ)□公私場所廢水處理場資料表 (表ＡＰ－Ｗ)□公私場所油水分離池資料表 (表ＡＰ－Ｉ)□公私場所防制設備資料表 (表ＡＰ－Ａ)□公私場所排放口資料表 (表ＡＰ－Ｐ) |  |  |
| (二) | 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申請 | □空氣污染專責人員合格證書□設置申請書□同意查詢勞、健保資料同意書 |  |  |
| (三) | 空氣污染減量措施或控制設備相關證明文件 | □採用低污染性原(物)料、燃料、低污染製程或空氣污染控制設施之污染減量說明資料□空氣污染減量措施或控制設施之相關操作參數、紀錄方式及頻率□空氣污染物質能平衡或其他計算說明資料□拆除或停止使用產生空氣污染設備之證明文件□其他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之文件(名稱： ) |  |  |
| (四)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影本 | □工廠登記證影本□公司設立(變更)登記表影本□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影本(名稱： )□其它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文件影本(名稱： )  |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公私場所基本資料表 表 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名稱 |  | 2.管制編號 |  |  |  |  |  |  |  |  |
| 3.地址 |  縣 鄉 鎮 村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區(市) (里) |
| (地號) |  縣 鄉 鎮 段 小段 號  (市) 區(市) |
| 3a.鄉鎮代碼 |  |  |  |  |  | 3b.郵遞區號前三碼 |  |  |  | 4.傳真號碼 |  ( ) |  |  |
| 4a.電話 |  ( ) ，( ) | 5.聯絡人姓名 |  | 5a.職 稱 |  |  |  |
| 5b.聯絡人電話 |  ( ) | 5c.聯絡人電子信箱 |  |
| 5d.聯絡人手機 |  | 6.代理人姓名 |  | 6a.職 稱 |  |
| 7.負責人姓名 |  | 7a.職 稱 |  | 7b.身份證號 |  |  |  |  |  |  |  |  |  |  |
| 7c.負責人地址 |  縣 鄉 鎮 村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區(市) (里) |  |  |
| 8.統一編號 |  |  |  |  |  |  |  |  | 9.資本額 | 元 |  10.員工人數 人 |
| 11.工廠登記證編號 |  |  | － |  |  |  |  |  |  | － |  |  | 12.其他證書字號 |  |
| 13.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14.開始營運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15.大門位置之座標 | 東向TM2座標 北向TM2座標 | 16.母公司或上級機關(構)名稱 |  |  |  |
| 17.用地類別 |  | 17a.代碼 |  |  | 18.所在工業區名稱 |  | 18a.代碼 |  |  |  |
| 19.行業別代碼 |  |  |  |  | 及 |  |  |  |  | 20.用地總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
| 20a.作業用地總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20b.作業總樓板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
| 21.所有權分類 |  □民營事業 □公用事業 □縣(市)營事業 □省(市)營事業 □國營事業 |  |
| 22.行業分類 |  □發電業 □行政機關、學校、研究機構 □農林漁牧一次產業 □商業及服務業 □工業、營造業 |  |
| 23.防制區級數 | SOx：\_\_\_\_\_\_\_\_級 | PM10：\_\_\_\_\_\_\_\_級 | PM2.5：\_\_\_\_\_\_\_\_級 | NOx：\_\_\_\_\_\_\_\_級 | O3：\_\_\_\_\_\_\_\_級 |  |
| 24.專責人員應設置 | □專責單位 □甲級人員 □乙級人員 □不需設置 |  |
| 25.須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 |  □水污染防治 □空氣污染防制 □廢棄物清理  □環境影響評估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噪音管制 □土壤污染 |  |
| 26.符合之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法規(請填寫法規名稱，不足時影印另紙填寫檢附) |  |
| a.法規名稱 |  | b.法規名稱 |  |  |
| c.法規名稱 |  | d.法規名稱 |  |  |
| e.法規名稱 |  | f.法規名稱 |  |  |
| 27.場所平面配置圖 | 檢附於附圖ＡＰ－Ｙ02 | 28公私場所附近相關位置圖 | 檢附於附圖ＡＰ－Ｙ01 |  |
| 29證明文件 |  □檢附負責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依25.項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檢附環保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水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制/廢棄物清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請檢附環保機關核發具許可證號之許可證首頁或證明文件影本※環境影響評估：請檢附環境影響說明書、評估書及審查結論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表C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 | 名稱 : 與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廠名、公司名稱、營利事業名稱相同，如為地方廠，需為公私場所全名並含廠名，不可簡寫。管制編號 : 請依當地主管機關給予之管制編號填寫，如不知所屬管制編號請詢問當地環保機關。地址/地號:與工廠登記證上所登記之廠址、公司所在地、營業所在地相同。倘尚無地址者可填寫地號。a.鄉鎮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一、「鄉鎮代碼表」填寫。b.郵遞區號前三碼:請參閱代碼表二、「郵遞區號代碼表」填寫。傳真號碼 : 公私場所所在地之傳真號碼，應包含區域號碼。a.電話:事業所在地之電話號碼，並應包含區域號碼。聯絡人姓名 : 負責與環保單位聯絡協調的人員姓名。a.職稱:聯絡人之職務名稱。b.聯絡人電話: 填寫負責與環保單位聯絡協調人員之電話號碼，並應含區域號碼。c.聯絡人電子信箱：請填寫該聯絡人之電子信箱。D.聯絡人手機：請填寫該聯絡人之號碼。代理人姓名 : 聯絡人不在時的職務代理人姓名。a.職稱:代理人之職務名稱。負責人姓名 : 應與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或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代表人、負責人姓名相同，或貴公私場所之廠長亦可代表負責人。a.職稱:負責人的職務名稱。b.身分證字號:負責人的身分證字號。c.住址:負責人身分證上所登記之戶籍地址。統一編號 : 應與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上所登記之統一編號相同。資本額 : 應與公司執照、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資本額相同。員工人數 : 請填寫公私場所現有全職員工人數，包含採人力仲介方式之員工，不包含兼職人員。工廠登記證編號 : 應與經濟部工廠登記證之編號相同，公私場所如非屬工廠，則本欄可免填。其他證書字號 : 請填寫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證書字號，如醫院需填寫衛生單位許可證件字號。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 請填寫公私場所核准設立登記日期。若為新設立公私場所，本欄可不須填寫。開始營運日期 : 請填寫公私場所開始營運生產日期。若為新設立公私場所，本欄可不須填寫。大門位置之經緯座標 : 請參考二萬伍仟分之一地形圖、伍仟分之一航照圖、或具有GPS定位功能之電子設備，針對公私場所大門正中央所在位置進行座標定位，並以TM2(二度分帶投影坐標)-TWD97(1997台灣大地基準)格式填寫。倘公私場所以TM2-TWD67格式進行定位，應以下列公式轉換為TM2-TWD97格式填寫。倘TWD67座標為(X67，Y67)，則TWD97座標依下列公式計算TWD97座標:(X97＝X67+ 828，Y97＝Y67- 207)母公司或上級機關(構)名稱 : 如上級機關為公營企業，則填上級機關(構)名稱;如有母公司則填寫母公司名稱，如無則本欄免填。用地類別 : 請填寫公私場所用地類別。代碼請參閱代碼表三、「用地類別代碼表」填寫。所在工業區名稱及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四、「工業區名稱代碼表」填寫。行業別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五、「行業別代碼表」填寫，如公私場所同時屬兩種以上行業，則請分別填寫。用地總面積 : 填寫公私場所周界範圍內之所有土地面積。a.作業用地總面積:公私場所用地面積內實際作業 (包含堆置場、廠房、處理場、辦公大樓‥‥等) 所使用之土地面積。b.作業總樓板面積:公私場所作業用地包含樓層樓板之總面積。所有權分類 : 請依適合公私場所所屬之所有權分類勾選之。行業分類 : 請依適合公私場所所屬之行業分類勾選之。防制區級數：請依序填寫公私場所所在地之SOx、PM10、PM2.5、NOx、O3防制區級數。a.請勾選專責人員應設置之等級。b.請填寫專責人員設置之批次。須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 : 請依目前公私場所產生之污染狀況，及現行環保相關法規規定，填寫須適用之污染防治法規。應符合之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法規: 請填寫公私場所應符合空氣污染防制相關之法規名稱。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 : 請繪圖於AP-YO2，公私場所內部相關作業區、污染防制設施區，並標明固定空氣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排放囗及有害廢棄物儲存、處理設施，以及主要道路、大門口等重要設施。謂參考AP-YO2「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說」之範例。公私場所附近相關位置圖 : 請繪圖於AP-YOl，說明以公私場所為中心2公里範圍內之、地形、方位、主要道路、建築物名稱，及鄰近工廠、學校、醫院等。請參考AP-YOI「公私場所環境座落圖說」之範例。證明文件 : 請依表內所要求之事項檢附各項證明文件。其中環保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係指依據25.勾選結果檢附目前公私場所已取得環保機關所核發具許可證號之許可證首頁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

公私場所製程摘要表 表Ｃ－Ａ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欄中有虛線者請參考相關代碼將代碼填入空欄中) | 管制編號 |  |  |  |  |  |  |  |  |
| 1.編號 | 2.製程名稱 (代碼) | 3.固定污染源許可申請情形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Ｍ  |  |  □已取得許可證(證號: ) □本次申請 □未提出申請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表C－A1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123 | 請將公私場所內所有製程予以編號，並填入本欄中。請填寫該製程實際名稱及製程代碼 ; 代碼請參閱代碼表六、「製程分類及代碼表」填寫，並講參考以下範例說明。請勾選各製程之申請情形，若該製程已申領許可證，請一併填報其許可證號。* 範例

(填表前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欄中有虛線者請參考相關代碼將代碼或設備編號填入空欄中) |
|  | 1.編號 | 2.製程名稱及代碼 | 3.固定污染源許可證申請情形 |  |
| M01 | 煉鋼程序(1-03-017) | ˇ本次申請 |
| M02 | 鍋爐蒸氣產生程序(2-02-000) | ˇ未提出申請 |
|  |  |  |
|  |  |  |
|  |  |  |
|  |  |  |
|  |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差異說明書、試車計畫書、空氣污染防制設施說明書及空氣污染排放檢測計畫技師簽證及保證書 表ＡＰ－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管制編號 |  |  |  |  |  |  |  |  |
| 1.簽證申請別 |  □a.設置或變更後操作 □b.公告前已設立申請操作 □c.試車計畫書修正 |
|  2.簽證對象公私場所名稱：  縣 鄉 鎮 村地址： (市) 區(市)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
|  3.保證書本技師依「技師法」規定之執業範圍簽證本案，係以本技師最佳之專業知能，對公私場所申請許可範圍之申報資料依「環境工程技師簽證規則」之相關規定確實查核結果，無保留意見，在所有相關文件上簽名保證，並加蓋執業圖記，以保證資料係在本技師監督下，按照法令之規定，進行資料蒐集及評估。基於本技師之調查，本申請書件相關資料全屬正確完整。本技師知悉，提交虛偽資料應受法律制裁及負相關法律責任，並應依法受懲處。技師姓名(簽證人)： 簽章： 技師執業執照核准字號：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技師公會名稱： 技師公會會員證會籍編號： 執業機構名稱： (加蓋執業圖記) 縣 鄉 鎮 村執業機構地址： (市) 區(市)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執業機構電話： 傳真： 簽證日期： 年 月 日 |
|  | 頁 次 |  |

公私場所 差異對照表 表AP-D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前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 | 管制編號 |  |  |  |  |  |  |  |  | 製程編號 | M |  |  |
| 一、變更或異動內容　 | 二、原許可證內容 | 三、本次變更/異動後說明 | 四、檢附表格 |
| □基本資料 | 項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項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表C |
| 許可證內容 | □原(物)料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產品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燃料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製程或污染源設備 | E\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E\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空氣污染防制設備 | A\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A\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排放管道 | P\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P\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其他\_\_\_\_\_\_ |  |  |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表AP-D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一二三四 | 請勾選涉及變更或異動之內容。請依勾選選項目依序詳細填寫原許可證內容與本次變更或異動後之名稱或用量之差異對照。請依據變更或異動項目填寫所檢附之表格名稱。屬基本資料異動者，請檢附表C。屬許可證內容變更或異動者，請依據變更或異動項目檢附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內之相關表格。 |

公私場所 產能或產品快速變動資料表 表AP-Q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前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 | 管制編號 |  |  |  |  |  |  |  |  | 製程編號 | M |  |  |
| 1.快速變動之產能、原(物)料、燃料或產品代碼及名稱 | 2.預計變動之期程 | 3.產能或產品之使用(產)量(單位) | 4. 產能或產品增加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表AP-Q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1.2.3.4. | 請填寫.快速變動之產能、原(物)料、燃料或產品代碼及名稱。代碼請參閱代碼表七、「固定空氣污染源或設施標準分類及代碼表」或代碼表九、「物料名稱及代碼表」請填寫產能或產品快速變動之期程。請依據變動期程填寫屆時產能或產品變動後之使用(產)量及單位。其中使用(產)量兩者請劃去其一，以示區分。請依據變動後之使用(產)量與前次使用量相比，計算產能或產品增加比例(%)。 |

|  |
| --- |
| 公私場所名稱：  |
| 地 址：  |
| 所屬行業名稱： 電話：  |
| 管 制 編 號 ： |  |  |  |  |  |  |  |  |  |  |
| 申 請 日 期 ： 年 月 日 |

 固定污染源燃料使用許可證

申 請 資 料

固定污染源燃料使用許可證申請檢核表 表ＡＰ－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公私場所名稱 |  | 2.管制編號 |  |  |  |  |  |  |  |  |
| 3.申請類別：(1)許可申請項目：□a.新設燃料使用許可證申請 □b.生煤使用許可證展延換發 □c.許可證內容異動重新申請 □d.許可證內容異動換發許可證內容 □e.許可證毀損滅失或基本資料異動換補發※許可申請項目屬b.~e.者，請填寫：(原)許可證書字號( ) \_\_\_\_\_\_\_\_\_\_ 字 \_\_\_\_\_\_\_\_\_\_ 號 |  |
| 4.申請文件(請勾選)：一、***應檢附***之申請文件：(※本項資料屬異動換發許可證內容者得不檢附 / 屬許可證毀損滅失或基本資料異動換補發者僅檢附表C)□1.公私場所基本資料表(表C) □2.公私場所製程摘要表(表C-A1)□3.空氣污染防制設施說明書，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一)**□4.符合燃料成分標準之證明文件二、依公私場所符合之法規規範之檢附文件：□1.近一年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報告 (共\_\_\_\_\_\_\_\_\_份)，檢測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生煤使用許可證展延換發者，應檢附)□2.其他說明符合空氣污染防制法規相關規定之證明文件，名稱 (屬生煤使用許可證展延換發且無檢具近一年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報告者，應檢附)□3.異動所需之工程期程相關文件 (許可證內容異動重新申請燃料使用許可證者，應檢附)□4.許可證毀損或滅失之證明文件 (許可證毀損、滅失換補發許可證者，應檢附)□5.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請參見**申請文件資料列表(四)**(惟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證明文件申請規定，須檢具環保機關核發之許可文件時，得於通知領證時檢具)□4.其他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之文件 | 頁次 |
|  |
| 5.各製程之燃料使用量 (**屬生煤使用許可證展延換發為燃料使用許可證者，應填寫**) |
| 製程編號及名稱 | **生煤** | **燃料用油** | **初級固體生質燃料** | **石油焦** | **廢棄物再利用燃料**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M\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總用量(公噸/年) |  |  |  |  |  |  |  |  |  |
| 6.保證書申請人 今代表 (公私場所名稱)在法律之約束下，保證本申請表及所附申請文件，係在本人指導及監督下，經由本人確認合適之人員，妥善收集、整理及評估所得。據本人對此申請文件之作業要求及本人最佳之認知與信心，本人保證本申請書件相關資料全屬真實、精確及完整，本人深知申報不實資料將受最嚴重之法律處分，如有故意申報不實並可判處刑事罰金及坐監之規定。本人並保證一定遵守該許可之規定。日後如經主管機關查核證實有功能不足、未正常操作或未依許可內容排放等情形，本人承認知悉且同意主管機關之認定，並自主管機關認定之始日起，依行政罰法規定，按違反義務所得利益加重裁罰。此 致縣(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 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申請人(負責人)簽名： 職稱： 蓋章： 公私場所名稱(加蓋公司印章)：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申請許可證之污染源應填具申請檢核表，連同相關檢附文件***一式三份***送交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為之。 |

**固定污染源燃料使用許可證申請文件資料列表**

※請依據應檢附之申請檢核表附件資料表於"資料內容”勾選，並於"頁次”欄位註明文件之頁次編碼

| 項次 | 資 料 名 稱 | 應 檢 附 資 料 內 容 | 頁次 |  |
| --- | --- | --- | --- | --- |
| (一) |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說明書 | □公私場所申請製程資料表 (表ＡＰ－Ｍ)□公私場所污染防制／計畫目標 (表ＡＰ－Ｇ)□公私場所環境座落圖說 (表ＡＰ－Ｙ０１)□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說 (表ＡＰ－Ｙ０２)以下資料表依申請之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特性檢附□公私場所製程設備資料表 (表ＡＰ－Ｅ)□公私場所製程粉粒狀物料輸送設施接駁點摘要表 (表ＡＰ－Ｃ)□公私場所粉粒狀物料堆置場資料表 (表ＡＰ－Ｘ)□公私場所揮發性有機液體儲槽資料表 (表ＡＰ－Ｔ)□公私場所揮發性有機液體裝載場資料表 (表ＡＰ－Ｌ)□公私場所防制設備資料表 (表ＡＰ－Ａ)□公私場所排放口資料表 (表ＡＰ－Ｐ) |  |  |
| (二) | 空氣污染減量措施或控制設備相關證明文件 | □採用低污染性原(物)料、燃料、低污染製程或空氣污染控制設施之污染減量說明資料□空氣污染減量措施或控制設施之相關操作參數、紀錄方式及頻率□空氣污染物質能平衡或其他計算說明資料□拆除或停止使用產生空氣污染設備之證明文件□其他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之文件(名稱： ) |  |  |
| (三)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影本 | □工廠登記證影本□公司設立(變更)登記表影本□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影本(名稱： )□其它經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政府其他機關指定文件影本(名稱： )  |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公私場所基本資料表 表 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名稱 |  | 2.管制編號 |  |  |  |  |  |  |  |  |  |  |
| 3.地址 |  縣 鄉 鎮 村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區(市) (里) |  |  |
| (地號) |  縣 鄉 鎮 段 小段 號  (市) 區(市) |  |  |
| 3a.鄉鎮代碼 |  |  |  |  |  | 3b.郵遞區號前三碼 |  |  |  | 4.傳真號碼 |  ( ) |  |  |
| 4a.電話 |  ( ) ，( ) | 5.聯絡人姓名 |  | 5a.職 稱 |  |  |  |
| 5b.聯絡人電話 |  ( ) | 5c.聯絡人電子信箱 |  |  |  |
| 5d.聯絡人手機 |  | 6.代理人姓名 |  | 6a.職 稱 |  |  |  |
| 7.負責人姓名 |  | 7a.職 稱 |  | 7b.身份證號 |  |  |  |  |  |  |  |  |  |  |  |  |
| 7c.負責人地址 |  縣 鄉 鎮 村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區(市) (里) |  |  |
| 8.統一編號 |  |  |  |  |  |  |  |  | 9.資本額 | 元 |  10.員工人數 人 |  |  |
| 11.工廠登記證編號 |  |  | － |  |  |  |  |  |  | － |  |  | 12.其他證書字號 |  |  |  |
| 13.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14.開始營運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
| 15.大門位置之座標 | 東向TM2座標 北向TM2座標 | 16.母公司或上級機關(構)名稱 |  |  |  |
| 17.用地類別 |  | 17a.代碼 |  |  | 18.所在工業區名稱 |  | 18a.代碼 |  |  |  |
| 19.行業別代碼 |  |  |  |  | 及 |  |  |  |  | 20.用地總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
| 20a.作業用地總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20b.作業總樓板面積 |  □坪 □平方公尺 |  |
| 21.所有權分類 |  □民營事業 □公用事業 □縣(市)營事業 □省(市)營事業 □國營事業 |  |
| 22.行業分類 |  □發電業 □行政機關、學校、研究機構 □農林漁牧一次產業 □商業及服務業 □工業、營造業 |  |
| 23.防制區級數 | SOx：\_\_\_\_\_\_\_\_級 | PM10：\_\_\_\_\_\_\_\_級 | PM2.5：\_\_\_\_\_\_\_\_級 | NOx：\_\_\_\_\_\_\_\_級 | O3：\_\_\_\_\_\_\_\_級 |  |
| 24.專責人員應設置 | □專責單位 □甲級人員 □乙級人員 □不需設置 |  |
| 25.須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 |  □水污染防治 □空氣污染防制 □廢棄物清理  □環境影響評估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噪音管制 □土壤污染 |  |
| 26.符合之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法規(請填寫法規名稱，不足時影印另紙填寫檢附) |  |
| a.法規名稱 |  | b.法規名稱 |  |  |
| c.法規名稱 |  | d.法規名稱 |  |  |
| e.法規名稱 |  | f.法規名稱 |  |  |
| 27.場所平面配置圖 | 檢附於附圖ＡＰ－Ｙ02 | 28公私場所附近相關位置圖 | 檢附於附圖ＡＰ－Ｙ01 |  |
| 29證明文件 |  □檢附負責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依25.項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檢附環保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水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制/廢棄物清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請檢附環保機關核發具許可證號之許可證首頁或證明文件影本※環境影響評估：請檢附環境影響說明書、評估書及審查結論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

表C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 | 名稱 : 與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廠名、公司名稱、營利事業名稱相同，如為地方廠，需為公私場所全名並含廠名，不可簡寫。管制編號 : 請依當地主管機關給予之管制編號填寫，如不知所屬管制編號請詢問當地環保機關。地址/地號:與工廠登記證上所登記之廠址、公司所在地、營業所在地相同。倘尚無地址者可填寫地號。a.鄉鎮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一、「鄉鎮代碼表」填寫。b.郵遞區號前三碼:請參閱代碼表二、「郵遞區號代碼表」填寫。傳真號碼 : 公私場所所在地之傳真號碼，應包含區域號碼。a.電話:事業所在地之電話號碼，並應包含區域號碼。聯絡人姓名 : 負責與環保單位聯絡協調的人員姓名。a.職稱:聯絡人之職務名稱。b.聯絡人電話: 填寫負責與環保單位聯絡協調人員之電話號碼，並應含區域號碼。c.聯絡人電子信箱：請填寫該聯絡人之電子信箱。D.聯絡人手機：請填寫該聯絡人之號碼。代理人姓名 : 聯絡人不在時的職務代理人姓名。a.職稱:代理人之職務名稱。負責人姓名 : 應與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或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代表人、負責人姓名相同，或貴公私場所之廠長亦可代表負責人。a.職稱:負責人的職務名稱。b.身分證字號:負責人的身分證字號。c.住址:負責人身分證上所登記之戶籍地址。統一編號 : 應與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上所登記之統一編號相同。資本額 : 應與公司執照、營利事業登記證上所登記之資本額相同。員工人數 : 請填寫公私場所現有全職員工人數，包含採人力仲介方式之員工，不包含兼職人員。工廠登記證編號 : 應與經濟部工廠登記證之編號相同，公私場所如非屬工廠，則本欄可免填。其他證書字號 : 請填寫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證書字號，如醫院需填寫衛生單位許可證件字號。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 請填寫公私場所核准設立登記日期。若為新設立公私場所，本欄可不須填寫。開始營運日期 : 請填寫公私場所開始營運生產日期。若為新設立公私場所，本欄可不須填寫。大門位置之經緯座標 : 請參考二萬伍仟分之一地形圖、伍仟分之一航照圖、或具有GPS定位功能之電子設備，針對公私場所大門正中央所在位置進行座標定位，並以TM2(二度分帶投影坐標)-TWD97(1997台灣大地基準)格式填寫。倘公私場所以TM2-TWD67格式進行定位，應以下列公式轉換為TM2-TWD97格式填寫。倘TWD67座標為(X67，Y67)，則TWD97座標依下列公式計算TWD97座標:(X97＝X67+ 828，Y97＝Y67- 207)母公司或上級機關(構)名稱 : 如上級機關為公營企業，則填上級機關(構)名稱;如有母公司則填寫母公司名稱，如無則本欄免填。用地類別 : 請填寫公私場所用地類別。代碼請參閱代碼表三、「用地類別代碼表」填寫。所在工業區名稱及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四、「工業區名稱代碼表」填寫。行業別代碼 : 請參閱代碼表五、「行業別代碼表」填寫，如公私場所同時屬兩種以上行業，則請分別填寫。用地總面積 : 填寫公私場所周界範圍內之所有土地面積。a.作業用地總面積:公私場所用地面積內實際作業 (包含堆置場、廠房、處理場、辦公大樓‥‥等) 所使用之土地面積。b.作業總樓板面積:公私場所作業用地包含樓層樓板之總面積。所有權分類 : 請依適合公私場所所屬之所有權分類勾選之。行業分類 : 請依適合公私場所所屬之行業分類勾選之。防制區級數：請依序填寫公私場所所在地之SOx、PM10、PM2.5、NOx、O3防制區級數。a.請勾選專責人員應設置之等級。b.請填寫專責人員設置之批次。須適用之污染防制法規 : 請依目前公私場所產生之污染狀況，及現行環保相關法規規定，填寫須適用之污染防治法規。應符合之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法規: 請填寫公私場所應符合空氣污染防制相關之法規名稱。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 : 請繪圖於AP-YO2，公私場所內部相關作業區、污染防制設施區，並標明固定空氣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排放囗及有害廢棄物儲存、處理設施，以及主要道路、大門口等重要設施。謂參考AP-YO2「公私場所平面配置圖說」之範例。公私場所附近相關位置圖 : 請繪圖於AP-YOl，說明以公私場所為中心2公里範圍內之、地形、方位、主要道路、建築物名稱，及鄰近工廠、學校、醫院等。請參考AP-YOI「公私場所環境座落圖說」之範例。證明文件 : 請依表內所要求之事項檢附各項證明文件。其中環保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影本係指依據25.勾選結果檢附目前公私場所已取得環保機關所核發具許可證號之許可證首頁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

公私場所 差異對照表 表AP-D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前請先詳閱背面填表說明) | 管制編號 |  |  |  |  |  |  |  |  |
| 一、變更或異動內容 | 二、原許可證內容 | 三、本次變更/異動後說明 | 四、檢附表格 |
| □基本資料 | 項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項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表C |
| 許可證內容 | □原(物)料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產品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燃料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製程或污染源設備 | E\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E\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空氣污染防制設備 | A\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A\_\_\_\_，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排放管道 | P\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P\_\_\_\_\_，內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其他\_\_\_\_\_\_ |  |  |  |
|  | ＊本表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填妥後請在右上角填寫管制編號及製程編號，右下角填寫頁次。 | 頁 次 |  |

表AP-D

|  |  |
| --- | --- |
| 項次 | 填表說明 |
| 一二三 | 請勾選涉及變更或異動之內容。請依勾選選項目依序詳細填寫原許可證內容與本次變更或異動後之名稱或用量之差異對照。請依據變更或異動項目填寫所檢附之表格名稱。屬基本資料異動者，請檢附表C。屬許可證內容變更或異動者，請依據變更或異動項目檢附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內之相關表格。 |